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3年5月16日召开的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80,700,000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2.000000股,派2.500000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;扣税后,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.050000元;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,先按每10股派2.275000元,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,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;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)。

【^a注: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,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,持股1个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.675000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225000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380,700,000股,分红后总股本增至456,840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2013年5月27日,除权除息日为:2013年5月28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13年5月27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(转)股于2013年5月28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(转)股过程中产

生的不足1 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3年5月28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1*****837	徐明波
2	08*****779	新乡白鹭化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3	01*****285	梁淑洁
4	01*****668	杨仲璠
5	01*****095	吴彦卓
6	01*****009	李亚军
7	00*****219	席文英
8	01*****997	陈 遥
9	01*****873	王勇波
10	00*****599	卢安京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3年5月28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。

单位（股）

项目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	本次送红股	本次转增股本	数量	比例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68,175,876	17.91%	13,635,175		81,811,051	17.91%
其中：高管股份	68,175,876	17.91%	13,635,175		81,811,051	17.91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312,524,124	82.09%	62,504,825		375,028,949	82.09%
其中：人民币普通股	312,524,124	82.09%	62,504,825		375,028,949	82.09%
三、股份总数	380,700,000	100.00%	76,140,000		456,840,000	100.00%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456,840,000股摊薄计算，2012年年度，每股净收益为1.0529元。

八、咨询机构：

咨询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 69 号碧桐园一号楼

咨询联系人：朱凯

咨询电话：010-88627635

传真电话：010-88795883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3 年 5 月 21 日